

天津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在天津农商银行总行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宗唐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，实出席董事 14 名，1 名董事缺席。其中 7 名董事亲自出席，李全勇先生、靳宝新先生、李波先生、胡时俊先生、顾卫平先生授权李宗唐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行使董事权利，李志辉先生授权马连福先生、邢成先生授权刘荣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独立董事权利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王建国先生为天津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：1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李卓东先生为天津农商银行安全行政总监的议案》。

同意：1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于刚先生为天津农商银行首席信息官的议案》。

同意：1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李红卫先生为天津农商银行首席审计官的议案》。

同意：1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良贷款损失核销的议案》。

同意：13 票；反对：1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